证券代码: 870539 证券简称: 天利智能 主办券商: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# 常州天利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。

### 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## (三)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会议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常州天利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内部制度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√现场会议 □电子通讯会议 公司会议室

本次会议采用股东现场投票

#### (五)会议表决方式

 √现场投票
 □电子通讯投票

 □网络投票
 □其他方式投票

# (六)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: 2025年12月5日9: 30-11: 30。

### (七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(具体情况详见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0539	天利智能	2025年11月28
			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West of Ib	投票股东类型		
	议案名称	普通股股东		
非累积投票议案				
1	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	V		
2	关于修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议	$\checkmark$		
	案			
3	关于修订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			
	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			

3.1	关于修订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的议 案	√
3.2	关于修订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议 案	√
3.3	关于修订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的 议案	√
3.4	关于修订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的 议案	√
3.5	关于修订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的 议案	√
3.6	关于修订《承诺管理制度》的议案	V
3.7	关于修订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的 议案	V

议案 1: 根据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,结合公司实际情况,拟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。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(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常州天利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拟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》(2025-029)。

议案 2: 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,确保公司治理与监管规定保持同步,公司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,对公司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进行了修订和完善。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(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(2025-037)

议案 3: 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,确保公司治理与监管规定保持同步,公司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,对现行公司部分治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和完善,具体如下:

- 3.1 关于修订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:
- 3.2 于修订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;
- 3.3 关于修订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;
- 3.4 关于修订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;
- 3.5 关于修订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;
- 3.6 关于修订《承诺管理制度》;
- 3.7 关于修订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。

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 (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常州天利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拟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》【(2025-030) - (2025-036)】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, 议案序号为(议案1);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: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#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- (一) 登记方式
  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:
- 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,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(复印件)、 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;
- 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,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 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;
  - 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,应出示本人身份证,加盖

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,股东账户卡。

- (二) 登记时间: 2025年12月5日9: 00-9: 30
- (三)登记地点:常州天利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公议室

## 四、其他

- (一)会议联系方式: 联系人: 冷留方联系, 地址: 常州市钟楼区关河西路 180 号 17-8, 联系电话: 0519-86628172, 传真: 0519-86629848, 邮政编码: 213002
- (二)会议费用:与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# 五、备查文件

- (一)《常州天利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;
- (二)《常州天利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常州天利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0 日

附件:

### 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,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(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)、身份证号码(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)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

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;代理人基本信息,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;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(法人股东加盖公章,法定代表人签字)。